

國立東華大學校務基金工作人員未休畢特別休假(慰勞假)遞延申請表

院處室中心：

系所組：

姓名：

職稱：

去年保留 留日數	去年保留 已用日數	去年保留 剩餘日數	本年度可 休假日數	實際休 假日數	剩餘休 假日數	申請休假 保留日數	申請改發未休 假工資日數
		(請填寫日數)					
依據《勞動基準法》第38條規定，前一年度經核准遞延之 休假如仍未休畢，應依法折算工資給付。						(請填寫日數)	(請填寫日數)
改發工資 單位經費來源	自籌專帳編號： 說明：依國立東華大學校務基金管理及監督辦法第八條，編制 外人員之人事費應由自籌收入支應。			申請人簽章			

查詢路徑：差勤系統→差勤→紀錄查詢→個人休假資料→年度：2024年

(去年保留 - 去年保留已用 = 2023年保留休假剩餘日數)

系. 所. 組. 主管

院. 處. 室. 中心主管